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林一煒
電話：(08)7320415#3659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330150@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東港鎮東興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10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320022400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5023909_11320022400_1_5023909_11320022400_1.pdf)

主旨：本府辦理「屏東縣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國民教育輔導團自然科學領域輔導小組【自然科學領域素養導向課程設計研習（第五場）】」，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恆春鎮大平國民小學113年5月8日屏恆大國教字第1130000060號函辦理。
- 二、為協助本縣自然科學領域授課教師將資訊素養融入自然科學領域課程與教學，深化教師課程理解與設計能力，並提升教學技能，爰規劃辦理旨揭研習。
- 三、旨揭研習辦理資訊如下：
 - (一)主題：刑事科學鑑識與應用。
 - (二)時間：113年5月22日(星期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
 - (三)地點：本縣潮州鎮潮昇國小會議室(屏東縣潮州鎮北門路25號)。
 - (四)參加對象：

- 1、國教輔導團國小自然科學領域輔導小組成員。
- 2、本學年初次任教自然科學領域之教師(含代理教師)。
- 3、對自然科學領域教學有興趣的教師。

四、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https://www3.inservice.edu.tw/index2-3.aspx>) 報名；為確保研習品質，旨揭研習報名限額50名；全程參與者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

五、請學校核予參加研習教師公(差)假出席；國小自然領域輔導小組成員之差旅費由該輔導團團務運作費用項下支應。

六、檢附「自然科學領域素養導向課程設計研習_第五場實施計畫」1份。

正本：本縣各國小(不含崇華)

副本：屏東縣恆春鎮大平國民小學(黃文聰校長)、屏東縣高樹鄉大路關國民小學(林傳傑校長)、屏東縣東港鎮大潭國民小學(趙錫清校長)、屏東縣里港鄉玉田國民小學(黃聖智教師)、屏東縣屏東市仁愛國民小學(鄭鈺清教師)、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吳建義教師)、屏東縣屏東市民和國民小學(吳亭伶教師)、屏東縣屏東市忠孝國民小學(邱易斌教師)、屏東縣潮州鎮潮昇國民小學(阮珮玟教師)、本府教育處督學室(林淑真督學)、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屏東縣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畫國民教育輔導團自然領域輔導小組

【自然探究教育素養導向增能研習(第五場)】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屏東縣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屏東縣112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 (四)屏東縣國民教育輔導團自然科學領域輔導小組計畫。

二、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 (一)現況分析：本縣自然科學領域授課教師對素養導向教學策略之素養導向課程設計尚不熟悉，有待推廣與精進。
- (二)需求評估：各校實際授課自然科學領域的教師占各校全體教師比例不高，很難進行有效的素養導向課程設計，有待提升加強。

三、目的

- (一)協助本縣自然科學領域授課教師將素養導向融入自然科學領域課程與教學。
- (二)深化教師課程理解與設計能力，並提升教學知能。

四、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潮州鎮潮昇國小
- (四)協辦單位：國民教育輔導團自然領域輔導小組

五、辦理日期及地點

場次	日期/時間	主題	時數	講師	地點
五	113.5.22(三) 13:30~16:30	刑事科學鑑識與應用	3小時	屏東縣警察局 洪鵬傑股長	潮昇國小 會議室

六、參加對象與人數

- (一)參加對象：國小自然科學領域輔導團成員、任教自然科學領域之教師(含代理教師)或對自然科學領域教學有興趣的教師。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線上報名。
- (二)參加人數：預計 50 人

七、研習內容

場次五：113.05.22(三)

時 間 (歷時 h/min)	活動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備註
13:00~13:20	報到	輔導團隊	
13:20~13:30	開幕致詞	屏東縣大平國小 黃文聰校長	
13:30~14:20 (50mins)	微物跡證介紹	講師： 屏東縣警察局鑑識科 洪鵬傑股長	
14:20~14:30	休息	輔導團隊	
14:30~15:20 (50mins)	指紋採集與鑑識概述 (含工具操作說明)	講師： 屏東縣警察局鑑識科 洪鵬傑股長 助教： 屏東縣潮昇國小 阮珮玟教師	
15:20~15:30	休息	輔導團隊	
15:30~16:20 (50mins)	指紋採集體驗	講師： 屏東縣警察局鑑識科 洪鵬傑股長 助教： 屏東縣潮昇國小 阮珮玟教師	
16:20	賦歸	輔導團隊	

八、經費來源與概算

本計畫經費來源為「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經費。

九、成效評估之實施

- (一)執行計畫後，彙編各項計畫成果。
- (二)依研習意見調查表，檢討本計畫執行成效與擬訂改進策略。

十、預期成效

- (一)參與者能獨自或共同產出至少一份素養導向教案。
- (二)參與者能將素養導向教案運用於自己的教學現場。

十一、本計畫經核定後施行。